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07 年 6 月 28 日以传真方式召开，该次会议通知已于 2007 年 6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至全体董事，应参与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为方便与投资者和社会各界人士的沟通和交流，公司设立了如下专门电话和网络平台：

专线电话：0755-83200095 0755-83205285

专线传真：0755-83275075

电子信箱：stock@kaifa.cn

网络平台：www.kaifa.com.cn 投资者关系平台之投资者关系信箱

评议时间：2007 年 6 月 30 日至 2007 年 7 月 20 日

欢迎投资者和社会各界人士对本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二、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三、关于修订《总裁工作细则》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四、关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五、关于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六、关于制定《接待与推广工作制度》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七、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以上各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